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已回购股份减少注册资本 的债权人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公司拟对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变更，回购股份用途调整为“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注销回购股份 4,280,800 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304,480,284 股变更为 300,199,484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304,480,284 元减至 300,199,484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调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及《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本次注销和减少注册资本事宜。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上述要求，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

2021 年 5 月 22 日至 2021 年 7 月 6 日，每日 8:30—11:30、13:30—17:0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南昌市高新开发区金庐北路 88 号

联系人：蔡云

邮政编码：330096

联系电话：0791-88194572

传真号码：0791-88194572

电子邮箱：hengda002591@163.com

3、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4、其它：

(1) 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 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